

失误。产生“空转”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。

一是一些地方的政府或有关部门领导者好大喜功,在次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时一味强调“只能上,不能下”,以致任务目标超过经济发展水平。在完不成目标任务时,被迫采取“空转”。

二是下达收入任务采取环比递增“一刀切”,造成经济发达地区任务“吃不饱”,经济落后地区任务完不成,不得进行“空转”。

三是为了保护地方利益。分税制财政体制实行超基数返还,地方“两税”收入达不到上年基数,年终结算返还时,地方既得利益就没有保障。为保地方利益,即使无税源也得想法达到或超过上年基数;此外,省与市县,市与县(市)、区核定的一些挂钩体制,如完不成收入目标,取消补贴,减少补助,扣减专款,甚至与地方政府政绩挂钩等制约措施,也迫使贫困地区为保眼前利益而不得不“饮鸩止渴”。

解决上述问题,首要的是大力发展地方经济。财税收入的增长必须建立在经济发展基础之上。贫困地区应因地制宜地发展地方经济,培植骨干财源,促进地方财税收入稳步增长。各级政府、财税部门在制定财税收入目标时,一定要认真分析各地经济结构,经济增长速度,充分考虑影响经济增长和财税增收中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,使经济发展和财税收入目标制定得切实可行。同时,加大收入征管力度,坚决做到依法生财,以法治财,依法治税。对政策性和自然灾害性的减收因素,应采取一切力所能及的措施予以化解,并及时向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,切忌“打肿脸充胖子”;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在调查核实的基础上及时核减目标任务。以前曾有财税收入“空转”的地方要尽快通过“发展经济、增加收入、压减支出、消化包袱”的办法,将以前形成的“虚肿”尽快消下来,以促使财政经济尽快步入良性循环。

(作者单位:湖北省十堰市财政局)

政府“创坑”

多方“栽树”

○ 马善记

报载,山东省把经过专家论证列入导向计划的340个新开工项目向国家财政、金融投资部门、国外投资商及其在中国的代表机构等进行了公开推介。这些项目都经过了“三堂会审”,先是从476个项目中筛选出353个,然后由专家进行分组论证,最后确定340个。项目涉及轻工、纺织、机械、电子、化工、医药、建材、冶金等行业。把论证出来的项目向社会公开推介,吸引多路“财神”投资,这种作法好有一比,叫做:政府精心“创坑”,投资者自愿“栽树”。

政府“创坑”,多方“栽树”,其好处是显而易见的,突出的有两点:一则,有利于选准项目,避免投资决策失误。长期以来,但凡新开工项目,多是政府立项、银行贷款,这种项目的投资往往带有指令性,银行几乎没有选择、商量的余地,一旦项目有问题,就可能致使大笔资金“打水漂”。而由政府精心“创坑”,多方投资者“栽树”的做法则不然,一方面,项目经过了反复多次的可行性

论证;另一方面,投资者有充分的自主决策权,可以自由选择项目,不必按“长官意志”行事,可最大限度地避免决策失误。再则,有利于拓宽投资领域,广泛筹集资金。过去,按照政府立项、银行贷款的传统做法,投资通常是银行和财政“包打天下”,投资渠道狭窄,常常出现资金短缺、“等米下锅”的现象。在一些地方,由于资金的“瓶颈”制约,许多有效益的项目不能按时开工,或建建停停,成了“半拉子工程”、“胡子工程”。然而,由政府向社会公开推介项目的做法,可以广泛吸引投资者,多方吸纳资金,而不仅仅局限于银行和财政。

搞经济建设、办企业离不开各种项目,而要搞好项目,除了项目本身要可行,还需要有充足的资金。那么,如何保证项目可行、资金来源渠道畅通呢?笔者认为,山东省向社会公开推介项目即政府精心“创坑”、投资者自愿“栽树”的做法可资借鉴。

(作者单位:湖北省襄樊市财政局)